

广州市商务委员会

广州市商务委关于召开第 94 次 广州市法规政策说明会的通知

各区商务部门，各有关企业：

海关总署近期公布了第 237 号令（关于公布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企业信用管理办法》的令）和海关总署公告 2018 年第 32 号（关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企业信用管理办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实施有关事项的公告），为帮助企业了解掌握新海关政策，我委拟于 2018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在市商务委礼堂举办第 94 次广州市法规政策说明会，邀请广州海关有关业务人员进行政策解读。现将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

7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4:30 - 17:00。

二、地点

广州国际经贸大厦 4 楼礼堂（东风西路 158 号）。

三、会议内容

（一）解读海关总署第 237 号令（关于公布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企业信用管理办法》的令）、海关总署公告 2018 年第 32 号（关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企业信用管理办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实施有关事项的公告）。

(二) 交流答疑。

请各有关企业派相关负责人参会，参会回执请于6月28日前电邮至 gzaefi@vip.163.com；请各区商务部门通知有意向的商务企业参会。

附件：第94次广州市法规政策说明会参会回执



联系人：徐秀凤、李赞

电 话：81086363、81089117

电子邮箱：gzaefi@vip.163.com

附件

第 94 次广州市法规政策说明会参会回执

单位名称	姓名	职务	手机	电子邮箱

咨询问题：

交通提示：会议地址为东风西路 158 号国际经贸大厦 4 楼礼堂，大厦停车位紧张，建议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前往。周边公交站为市少年宫、广医、人民北路站，地铁站为西门口站、纪念堂站。

